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向公司参股公司云镶（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镶科技”）提供人民币150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按年利率3.85%收取利息。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及其他股东义务

（一）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名称	云镶（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510163469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三路83号808室
组织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博
注册资本	1,500万人民币，实缴出资1,45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30日
经营范围	网络科技，计算机科技、通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通讯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设备及配件、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妆品、日用百货的销售，计算机服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电子商务，健康管理咨询、医药咨询，食品流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投资人及关联关系	彭波出资750.75万元，持股50.05%，实缴出资715万元； 叶花果出资262.5万元，持股17.50%，实缴出资250万元； 刘博出资36.75万元，持股2.45%，实缴出资35万元；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450万元，持股30%，实缴出资450万元。 公司与云镶科技及其他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被资助对象资产总额1,652.54万元，负债总额234.53万

	元，尚未偿还的借款余额 244 万元，净资产 1,418.01 万元；资产负债率约 14.19%。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62.80 万元，2020 年实现净利润-184.65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信用情况	被资助对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其他股东义务

云镶科技其他股东已向其对等提供财务资助并完成支付。

三、财务资助合同的主要内容

根据《借款合同》的约定，（1）公司向云镶科技提供 150 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为自借款发放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年利率为 3.85%，借款发放之日起算，至 12 个月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还本付息。逾期归还借款本金的，应自逾期之日起，就逾期未还本金按利率 15.40%/年支付利息，直至借款本金全部清偿之日止。

（2）借款仅用于云镶科技《关于人民币 150 万元资金支持的请示》列明的生产经营。非经公司书面同意，云镶科技不得改变借款用途。云镶科技违反承诺或发生违约情形，甲方有权提前收回借款或要求提供担保措施。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云镶科技已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正处于新产品批量生产和销售阶段，已与主要客户签署销售合同，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可以解决其当前的紧急流动资金需求，确保按时向客户交付产品。云镶科技其他股东已向其对等提供财务资助并完成支付，本次财务资助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因此，董事会同意向云镶科技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元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按年利率 3.85%收取利息，并同意签订《借款合同》。

公司提供本次财务资助不属于以下期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在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会发生如下情况：使用闲

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五、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财务资助合同条款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其他股东已向云镶科技对等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2021-003）。

六、公司累计对外提供的财务资助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150 万元（含本次财务资助），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财务资助。

七、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签署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昆明龙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7 日